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赛车

公告编号：2019-069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信托合同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作为委托人与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4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华澳·臻智74号-力盛赛车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至2020年8月27日。

近日，公司向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提出申请并经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同意，将本信托计划存续期间由24个月调整为36个月。A类信托单位参考收益率由5.70%/年调整为7.00%/年；预警线由信托财产单位净值为0.75元调整为0.85元，止损线由信托财产单位净值为0.70元调整为0.80元。此外，年参考收益率部分增加了“B类信托单位份额未被罚没情况下，如B类委托人/补仓义务人发生违约(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时足额补仓、未及时支付信托利益等)满30日起A类信托单位参考收益率上调1%;如B类委托人/补仓义务人持续违约达3个月，次日起A类信托单位参考收益率再上调1%，如满3个月后B类委托人/补仓义务人持续违约,则每满三个月,次日起A类信托单位参考收益率在前述收益率的基础上再上调1%。上述收益率一旦上调，后续不可回调。”信托计划的终止触发条件

增加了“若发生力盛赛车经营大幅波动、B类委托人/补仓义务人征信情况恶化等影响信托财产单位净值的情形，A类委托人有权单方面向受托人出具书面通知提前终止信托计划”。除此之外，本次信托计划并无其他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华澳·臻智74号-力盛赛车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之补充协议（一）》。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